

证券代码：831723

证券简称：摘牌恒贷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南通市通州区恒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
第十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南通市通州区恒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将被强制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起停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按要求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等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南通市通州区恒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2〕455 号）。

二、公司股票摘牌整理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若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因公司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及第二款

